

創新概念數位金融服務提案競賽評審辦法

壹、推動目的：

為持續推動金融服務普及與創新應用，深化普惠金融發展，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(下稱金管會)於今(114)年度推出以「普惠金融」為主題的金融科技推廣活動，將邀請業者以組成團隊或個別參與之形式，就目前推動普惠金融面臨的痛點、挑戰及針對樂齡族群、青年族群及中小企業需求等，運用科技提出解決方案，並對傑出者提供相關獎金及後續申請試辦或實驗之輔導協助，以激勵業者踴躍提出有助普惠金融發展之創新提案。

貳、主辦單位及執行期間：

(一) 主辦單位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

協辦單位：金融研訓院、集保結算所及金融科技創新園區

執行單位：集保結算所

(二) 本競賽執行期間，自公告日起至 114 年 12 月下旬。

參、競賽時程：

(一) 本競賽招募徵件自 114 年 8 月 1 日(週五)至 114 年 9 月 1 日(週一)17:00 為止。

(二) 114 年 9 月 15 日預計進行複審，並預計 10 月 9 日公布入圍決賽名單。

(三) 預計 114 年 10 月底前擇日辦理決賽，並於當日決選出各分組之前三名。

肆、參賽者資格條件：

(一) 參賽者資格不限，包括金融機構、金融科技業者、學術單

位、團體及個人等，參賽人數不限，多人組隊參賽者，應選定其中一人為參賽簡報人。

(二) 競賽共分三主題組：中小企業主題組、樂齡(55 歲以上)主題組及青年(18-35 歲)主題組等 3 組，參賽者僅得擇一組報名參加，對於各分組所提痛點，提出解決方案。

伍、文件審查程序

一、參賽者應事先仔細閱讀本辦法，如有不明瞭處應事先請求解釋，不得於評審小組評審時或結束後，謊稱不瞭解而提出異議、請求補正或修改。

二、應備書面文件：

(一) 報名參與需提交報名表（格式如附件 1）以及簡報。裝訂規格如下：

1. 報名表。

2. 簡報：封面應書明參賽組別名稱、參賽人及簡報人。

3. 簡報內容須包括欲解決之痛點，以及提出金融科技創新概念之解決方案（其餘詳評審項目）。僅需概念即可，無需實作或進行驗證。總頁數以 15 頁為限。

4. 用紙大小尺寸：A4 規格（圖樣得採 A3 規格紙張，請摺頁為 A4）。

5. 份數：書面 1 式 6 份。

(二) 通過複賽進入決賽之團隊或個人，須提交簡報電子檔（PDF 或 PPT）。簡報長寬比建議採 16:9 呈現比例較佳。

三、受理截止時間為 114 年 9 月 1 日(週一)17 時，參賽者應備齊前項書面文件於營業日上午 9 時至下午 17 時送達集保結算所金融業務部（地址：臺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 363 號 3 樓，郵寄者以郵戳為憑），若逾時以棄權論，不得提出任何異議。

四、參賽者所提書面文件，內容如經證實係抄襲者，主協辦單位除依

法處理外，將取消其參賽資格。

五、經審查通過者，集保結算所將另行通知複賽時間及地點。

陸、評審程序

本次徵選共分為六個階段，如表 1，各階段時程與說明如下：

表 1 徵選時程

階段	項目	說明
準備		焦點團體意見分享會影片：114 年 8 月 1 日起 線上許願池：114 年 8 月 1 日起
報名		開始日期：114 年 8 月 1 日 截止日期：114 年 9 月 1 日(週一)17:00
初賽	文件審查	初賽為書面審查，將確認文件是否齊備且符合主題。
複賽	實質審查	由評審委員依評審結果由高至低，三競賽組各取 7 名入圍決賽(可以不足額)
	結果通知	● 時間：預計於 114 年 10 月 9 日通知 ● 審查結果將以 <u>電郵</u> 方式通知
決賽	簡報電子檔繳件	● 截止時間：預計為 114 年 10 月 13 日 17:00 前 ● 若有影音檔等相關需求請事先告知溝通，以利決選流程順利進行
	簡報答詢	● 預計 114 年 10 月底前擇日舉辦決賽 ● 評審委員就三競賽組別，依序位法由高至低分別取前三名（可以從缺）
成果發表	頒獎典禮 分享交流	● 預計於 12 月中下旬舉行，將另行公告 ● 活動內容為：頒獎典禮、與焦點團體交流，以及簡報分享

一、準備階段：

- (一) 8 月 1 日起於金融研訓院臉書（<https://reurl.cc/Qa9qG5>）將播出中小企業、樂齡（55 歲以上）及青年（18 歲至 35 歲）焦點團體座談會影片，分享各焦點團體對數位金融需求及痛點。

(二) 8 月 1 日起至 8 月底金融研訓院臉書「線上許願池」開放留言，蒐集中小企業、樂齡及青年族群對數位金融需求及潛在解決方案等意見。

(三) 有意參賽者可參考上開焦點團體座談會內容及社群討論，廣泛蒐集上述族群之數位金融需求及痛點，並進行競賽發想。

二、報名階段：開始收件日期為 114 年 8 月 1 日，收件截止日期為 114 年 9 月 1 日 17:00。

三、初賽-文件審查

初賽為書面審查，將依伍、二之應備書面文件進行審查，確認文件內容是否齊備且符合主題。

四、複賽-參賽內容實質審查

(一) 複賽由評審委員依評審結果由高至低，三競賽組各取 7 名入圍決賽。

(二) 各競賽組均由 5 名委員組成評審小組，依據參賽者提出之簡報說明內容，依評審項目與標準等評定分數。

(三) 評審委員依評審項目及評分表填寫各項目分數、總分及序位，評審結果應由出席評審委員確認。評審委員過半數評定之總分在 70 分以上者，方能取得決賽資格。

(四) 入圍決賽者認定：評審小組依序位法評定，由總序位和（序位合計）最低者為第一名，總序位和次低者為第二名，以此類推，取至第七名為止（可以不足額）。

五、決賽-簡報與答詢

決賽評審為現場簡報及答詢，評審委員就三競賽組別，依序位

法由高至低分別取前三名（可以從缺）。

- (一) 入圍決賽之參賽者以送達參賽文件之時間順序決定簡報次序。
- (二) 參賽者簡報、答詢及評選之時間及地點，由集保結算所另行通知。
- (三) 參賽者如經唱名 3 次不到者，得允許延至最後次序簡報，惟簡報結束後，前經唱名之參賽者仍未到場者，以棄權論。
- (四) 參與簡報之相關成員不得超過 3 人（含設備操作及協助等人員）。
- (五) 簡報規則：
 - 1. 每組參賽者簡報 8 分鐘，評審委員提問 2 分鐘，答詢 3 分鐘（請評審委員留意提問時間，儘量不超過 2 分鐘）。
 - 2. 答詢計時依主協辦單位指派之工作人員計時為準，並以響鈴方式提醒。
 - 3. 若有剩餘時間，評審委員可繼續提問至該參賽者時間結束。
- (六) 有關簡報所需之硬體設備部分，主協辦單位僅提供投影設備，餘所需器材請參賽者自行備妥。
- (七) 參賽者簡報時其他參賽者應退席，參賽者簡報及答詢完畢後即應離席，評審小組討論及決議時，所有參賽者一律退席。

(八) 參賽者不得利用簡報更改參賽文件之內容，亦不得另外提出變更或補充資料，如違反者，該資料不納入評審。

六、 成果發表：參加頒獎典禮，並與焦點團體交流簡報。

七、 評審過程中各問題處理，均依本辦法之規定辦理；如有未盡事宜，則以評審委員當場討論作成決議處理之。

柒、評審準則

評審委員進行評審時應謹守公正、公平、秘密保護之原則。公正方面，若有特定親屬或利益關係之評審應予迴避；公平與秘密保護方面，透過文件匿名化處理，以保持公平評選。

一、評審組成：三競賽組之5名評審委員，均由金管會、專家學者、公益團體或相關部會之代表等組成之。

二、評審指標：以序位法為主，評分參考為輔，由評審委員對所有提案進行排序，應避免有同序位之情形。

三、評審項目與標準：

評審項目	子項	複賽配分	決賽配分
創新性與解決方案	● 創意與創新性 ● 技術可行性 ● 具競爭優勢	40%	30%
問題與痛點理解程度	市場痛點分析深度	10%	10%
實做與落地可行性	● 現行金融機構可配合程度 ● 法制可行性 ● 使用者友善度	30%	20%
社會影響力	可擴充性	20%	10%
簡報	● 流暢度 ● 簡報技巧 ● Q&A應對能力		30%
總分（滿分100分）		100%	100%

捌、獎項

一、獎狀及獎金

各分組之前三名均可獲頒獎狀一紙。

各分組第一名分別獲得獎金新臺幣壹拾萬元；

各分組第二名分別獲得獎金新臺幣伍萬元；

各分組第三名分別獲得獎金新臺幣貳萬元。

二、各分組第一名將共登《台灣銀行家雜誌》一頁專訪，分享作品構想與應用價值，為個人與機構帶來高度曝光與專業肯定。

三、若獲獎團隊為新創或中小企業，將可獲得金融科技創新園區提供之非固定座位進駐資格一席，進駐期間為 2026 年 1 月至 6 月，期間可享有園區各項輔導資源。此獎勵需另與金融科技創新園區執行單位簽訂進駐契約。

玖、附則

一、評審辦法內容若有疑義，主協辦單位保有最終解釋權，參賽者不得異議。

二、主協辦單位得自由免費運用參與徵選產品之實物、圖片及說明文字等相關資料，作為展覽、宣傳、攝影及出版等用途。基於宣傳需要，團隊須出席主協辦單位所舉辦之得獎發表場合，並須配合提供獲獎相關資料，作為公開展示與宣傳之用。

三、團隊於徵選期間，非法侵害他人營業秘密、智慧財產權或其他相關權利者，由團隊自行負責處理並自負一切法律責任。主協辦單位與執行單位對此概不負責；若主協辦或執行單位因此受有任何損害，得依法向團隊請求所有損害金額，以及因此衍生之訴訟費用、律師費用與相關費用。

四、團隊若有下列情況，集保結算所得取消其參與、補助資格並追回相關獎金：

- (一)參與所提報之各項資料有不實或隱匿。
- (二)經檢舉或告發作品為他人代勞且有具體事實者、或有涉及智慧財產權等權利之侵害者。
- (三)內容涉及猥褻、暴力、色情、誹謗、種族歧視或有其他違反公共秩序與善良風俗之情事者。
- (四)有侵犯或損及他人之名譽或事業之商譽者。
- (五)作品所涉及資料之取得或運用有違反個人保護相關規定者。
- (六)團隊成員或營業項目涉及違法情事，經查屬實。
- (七)其他重大事項。

五、獲選之團隊不得以「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」、「台灣金融服務業聯合總會」、「集保結算所」、「金融研訓院」或「金融科技創新園區」等名義對外推廣非本次徵選相關內容。

拾、聯絡資訊

TDCC 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

地址：臺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 363 號 3 樓

窗口：陳先生

電話：(02) 2514-1556

Email：john@tdcc.com.tw

附件 1：報名表

附件 2：簡報封面應包含資訊

附件 3：簡報大綱應包含項目

附件 1 報名表

基本 資料	團隊名稱	(獎狀及相關名牌皆以此團隊名稱印製)				
	通訊地址	【請確實填寫可收件地址】				
	團隊聯絡人	姓名		所屬機構/ 部門/職稱	電話	e-mail
		聯絡人 1				
		聯絡人 2				
	團隊人員					
	提案名稱					
	提案組別	☐ 中小企業主題組 ☐ 樂齡主題組 ☐ 青年主題組				
提案 內容摘要	(300 至 400 字概述，敘明產品或服務內容以及如何運用新興科技)					

附件 2 簡報封面頁應包含資訊

團隊名稱

提案名稱

參賽組別 ☐ 中小企業主題組
(僅得擇一組報名參加) ☐ 樂齡主題組
☐ 青年主題組

簡報人

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月 日

附件 3 簡報大綱應包含項目

壹、提案基本資訊

1. 提案名稱：
2. 提案摘要：

貳、問題分析與解決方案

1. 問題描述：說明現有痛點及需求，包括現況分析、服務痛點、客戶需求等。
2. 解決方案：具體說明如何應用新技術來解決上述問題，並強調核心創新點。
3. 技術應用：簡述所使用的技術（如 AI、大數據、區塊鏈等）及關鍵執行方式。
4. 服務創新：說明如何創造新的金融服務模式或提升現有服務。

參、商業模式與市場潛力

（請就提案內容之商業模式，闡述解決方案如何嵌入金融生態系，如預估市場需求、供給、財務等面向，並分析目標市場規模、未來發展趨勢，及本提案的競爭優勢，說明方案是否具備進一步擴展應用的潛力等）

肆、效益評估

（請就提案內容之效益進行評估、並分析市場可行性及探討可能的風險與對應策略。）